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春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金春股份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组织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审计委员领导，组成以审计部门为主导多部门参与的评价小组，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以及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规范公司经营行为，保证会计资料、财务报表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4、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违规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基本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子

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作用，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主要单位包括：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滁州金洁卫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泸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金春医用卫生材料（滁州）有限公司、安徽金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亭美进出口（滁州）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层面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信息披露、信息与沟通、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立情况；业务层面的人力资源政策、财务报告、资金管理、投资（含对外投资）管理、证券投资管理、销售和收款业务、采购和付款业务、生产、质量与仓储管理、资产管理、研发项目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对公司部门及子公司的管控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销售和收款业务、采购和付款业务、存货和固定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对外担保管理、信息披露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情况：

（一）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重大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有与其职能相适应的议事规则、工作制度，对其权限和职责进行规范。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管理层的行为、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情况等进行监督。此外，公司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二）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生产管理部、产品营销部、物资供应部、财务部、行政事业部、品质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产品研发部、设备技术部、信息物流部、安全环保部、证券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执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相互监督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发展战略

公司围绕主业，在对现实状况和未来形势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并分解实施具有长期性和根本性的发展目标与战略规划。内容涵盖：机构设置、战略编制与审议、战略实施以及战略评估和调整。

战略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可以确保有效履职、决策机制有效；发展战略编制较为科学、目标合理；战略规划制定有效；发展战略得到有效分解和落实；战略实施得到有效监控。

战略委员会确保发展战略随着内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进行及时、有效的调整。

（四）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

公司不断完善企业文化建设，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提高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和责任感。公司遵循“努力创造价值，以优质服务社会，以丰厚报酬回馈股东”经营宗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持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做强主营业务，实现规模经营，科学延伸，致力成为无纺布行业的引领者；回报股东、善待员工、造福社会，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培养企业和员工的社会责任感，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形象。

（五）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责任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与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等。

（六）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收集和分析体系，以使公司能够正常运行，并得到有效的管理与控制，完成及时准确的信息的收集、传递和反馈。

1、内部信息

内部信息的收集资料包括：经营管理资料、财务会计资料、办公网络等渠道内部信息。通过各部门的日常例会、专题会等形式使各部门、各职位、母子公司之间的工作更好的衔接和配合；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及时取得他们在执行、管理和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需信息，并交换这些信息，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和反应速度。

2、外部信息

公司及时与监管部门、社会中介机构、客户、供应商等渠道进行沟通，对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的筛选、整理，使公司管理层面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地采取进一步的行动，降低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

（七）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且担任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设审计主管 1 名，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监督制度，明确内部审计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和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和要求以及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范围、频率。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能及时分析缺陷的性质及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并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管理层报告。

（八）人力资源政策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员工考勤管理规定》，对招聘及录用、培训、考核、日常考勤及假期、薪酬管理、员工人事档案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编制和落实公司的《员工手册》，确定员工工作准则，明确公司的人事管理制度和奖惩制度，并制定员工对于公司的合理化建议及员工申诉等制度。同时公司不断引进新的人才，形成了内部有序的人才竞争机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九）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并明确各岗位职责，配备足够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相互牵制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工。

（十）资金管理

1、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规定》、《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管理制度。规定出纳人员岗位职责、货币资金的收支和费用报销的批准权限和审批程序、建立了包括账户开设、审核、审批、收付与结算、复核、记账、核对、清点与对账、清查等环节的内部控制程序。上述制度的建立确保了货币资金的安全。

2、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改变用途、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规范，并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使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十一）投资（含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时期，项目投资集中及金额较大，存在项目投资决策和控制风险。公司制定了《重大经营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公司投资应遵循合法、审慎、有效、安全的原则，规定公司重大投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风险控制措施等，保证公司投资资金运作效率、投资资金运营的安全性、收益性，实现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和经营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

（十二）证券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的《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审批程序与权限、风险控制与监督措施、信息披露、责任追究等作了明确规定，以保证公司证券投资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实现稳健经营，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

（十三）销售和收款业务

公司根据行业及产品特点设立产品营销部和相应岗位，并制定《销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客户资信、产品价格、付款条件、合同签订、货物发运、收入确认、货款结算等职责进行具体规范。

（十四）采购和付款业务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涤纶、粘胶等石油衍生产品，价格受市场供求关系及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上述原材料成本占公司全部生产成本的比重为 80%左右，因此，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及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针对采购与付款的要求，制定了《物资采购管理制度》，从采购需求计划、市场询价、供应商选择、采购计划确定、合同评审、合同签订、货物验收到付款计划确定等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流程及操作细则。各部门根据需求提出采购计划申请，由公司物资供应部统一执行比质比价并最终确定供应商的采购程序；供应商确定后，物资供应部应及时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计划，约定交货时间、地点等，货物到达后物资供应部要及时组织信息物流部、品质管理部等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入库；物资供应部根据采购合同约定，每月编制付款计划，经相关人员批准后进行付款。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防范了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舞弊与差错，使之流转有序、付款有度，有效地保证了成本的准确性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十五）生产、质量与仓储管理

为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公司设立生产管理部，并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质量手册》、《存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从拟定生产计划、提出采购申请、储存原材料、投入生产、质量安全控制、产品完工入库到计算存货生产成本等环节都制定了具体的操作流程。

（十六）资产管理

为更好地利用固定资产，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设备的购置、使用、维修和保养、调拨、报废管理、盘点、责任与惩罚等进行明确的规定。生产部门需要新增设备时，提出新增固定资产申请表并附购置原因或可行性论证报告，经相关部门批准后签订购买合同，然后由物资供应部按照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制度》进行采购；设备验收合格后，各项资产日常的维修和保养由专人负责，责任到人。固定资产统一编号，进行定期盘点并经财务部门复盘，确保账、卡、物相符，以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对公司存货地收、发、存管理行为进行了规范，明确了存货的采购、入库、领用的审批程序以及期末盘点、期间抽盘等规定，确保公司存货资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管理。

（十七）研发项目管理

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最重要的投资领域，公司设立产品研发部负责新产品的研发，并制定了《科研项目管理制度》、《研发投入财务核算制度》、《研发人员参与收益分配试行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包括试验准备阶段、试验方案设计、试验材料制作、试验过程、试验结果等环节的内部控制程序。上述制度的建立和执行，使公司对研发立项、考核以及研发的全过程进行了规范，强化了研发管理并鼓励了研发创新。

（十八）关联交易管理

为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本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及其价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等方面与关联企业分开，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十九）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十）公司部门及子公司的控制

1、公司部门内部控制：公司根据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结合自身职能部门设置的特点，制定各职能部门内部控制制度，这些制度对公司各级部门的职责和权限、考核和奖惩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并执行，保证了公司决策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为公司实现经营管理目标，建立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2、子公司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总体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制定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用于统一协调各控股子公司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策略。具体包括：重大事项决策权、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派权和财务审计监督权等，上述各项制度的设立并有效执行保障了子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管理风险的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的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内部的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资产：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5%；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 5%；

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资产：总资产的 2%<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5%；收入：营业收入的 2%<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5%；净利润：净利润的 2%<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资产：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2%；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2%；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2%。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评价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的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资产：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5%；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5%；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资产：总资产的 2%<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5%；收入：营业收入的 2%<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5%；净利润：净利润的 2%<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资产：潜在错报≤总资产的 2%；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2%；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2%。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的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犯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的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犯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

一般缺陷的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其整改措施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监管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于股东大会决议期限届满前未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符合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问题出具警示函。就上述问题，公司已披露 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并就提高财务核算水平和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进行了整改，公司已修订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同时由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经营管理层就募集资金储存和使用进行了专项培训，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发生。

五、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七、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记录，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与相关管理人员就内部控制实施流程、控制措施等进行沟通；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等情况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春股份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陆丹君

陈 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